

檔 號：  
保存年限：

##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5樓

承辦人：江容瑄

電話：06-3901130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GraceJH@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8日

發文字號：南市人企字第11103845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0384588A00\_ATTCH1.pdf)

主旨：核定本處考訓科股長葉素萍、本府民政局人事室專員張致敏、本市立永仁高級中學人事室主任林麗美及本府衛生局人事室科員楊千儀等4員為110年度本處績優人事人員，請查照。

說明：檢附旨述獲獎人員名冊1份，並另擇期於公開場合中頒獎表揚。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人事機構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企劃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人力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考訓科(含附件)、臺南市政府人事處給與科(含附件)

